

合同编号：ZWK-2025014

宝鸡市妇幼保健院洗涤业务外包合同

二〇二五年七月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宝鸡市妇幼保健院洗涤业务外包合同

发包方：宝鸡市妇幼保健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宝鸡市康医净医用洗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诚信合作、互惠互利”原则，将甲方的布草洗涤服务承包给乙方，就布草洗涤服务具体事项签订合同如下：

一、洗涤外包业务

1. 洗涤外包业务：甲方现有院区内医用织物洗涤及医用织物租赁业务。
2. 洗涤品种：医用织物包括但不限于院区病床被单、被罩、枕套、病员服、被褥用品、窗帘、沙发套、手术辅料、医护人员工作衣等织物。

二、服务质量要求

（一）被服洗涤服务要求

1. 乙方应在医院安排常驻人员（不少于三人），负责与临床科室对接进行洗涤织物的收发工作。甲方不负责提供给乙方工作人员休息场所，仅提供洁衣中转场地。
2. 甲方不定期到乙方的洗涤现场对工作质量进行监督和指导；乙方应定期（每年）向甲方提供洗涤品的第三方抽检检测报告。甲方控感科不定期对洗涤织物进行微生物监测，对工作人员手卫生进行监测。
3. 对有色胶袋包装的衣物，按外包装上标明品种和数量给予登记，并按行业规定作特殊强化洗涤与消毒处理。医护人员工作服要求使用专用洗衣机，专机专洗，病人和工作人员衣物分开洗，分开烘干，同时不得和其他医院混洗，混烘干，混放等。
4. 乙方负责每日到医院各临床科室收污衣，送洁衣。为符合感染控制要求，乙方不得于院内除污衣清点间外任何地点进行污衣清点；传染性（感染性）的被服，分类收集并于污衣袋上注明病因及日期后，收回乙方处按要求处理。
5. 乙方负责和医院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清单要求一式叁份双方签名确认（洗涤公司、科室、总务科各一联），便于月底



汇总核对。

6. 按时、按量、保证质量完成医院交给的洗涤和配送任务，若因乙方的缘故导致衣物布草洗涤质量达不到正常卫生标准，而影响甲方被服使用和供应，应在双方交接时提出并立即退回乙方免费返洗。

7. 乙方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材料由乙方负责。

8. 乙方负责人每季度到甲方各科室和管理部门充分听取服务质量及洗涤工作意见和建议，并收集问题造册，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处理，不断改进服务和洗涤质量等。

9. 为免有碍观瞻及感染防治需要，乙方于甲方院内执行污衣物回收作业时，不得任意将装载污衣车、污衣袋随意放置于甲方院内走道、电梯口或任何空间，不可影响我院形象或正常业务开展工作。

10. 接送运输及费用：所有的洗涤物接送运输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双方约定的医用纺织品租赁和洗涤价目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衣物的丢失，数目不清和意外损坏，均应负按该洗涤物品的采购价向甲方赔偿。

11. 乙方负责和医院各科室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并以双方签名为确认；每次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须与前一天的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对应，以科室签收确认为准。

12. 乙方应该制订安全、有效的特殊情况（如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机器设备故障等）应急预案。

（二）被服洗涤质量要求

1. 洗涤质量要求

符合医院布草洗涤行业标准，符合《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 508-2016）。

2. 缝补要求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缺失钮或有破损的，应及时规范缝钉；所有布类如有破损，及时缝补，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



补钉的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

3. 洗涤设备要求

洗衣机数量充足，可供医务人员及病人各类衣物专机专洗。

4. 衣被的分类和洗涤消毒要求

新生儿被服织物、病人衣被和医务人员衣物（刷手衣、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我院衣物不能和其他医院的衣物混合洗。传染性衣被按照要求先用含氯消毒液浸泡处理后再洗涤。

5. 衣被晾（烘）干、熨烫、折叠和储存要求

对工作人员和病人衣被，一般污染和传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要分区晾（烘）干、熨烫、折叠和储存，不得混杂。新生儿科织物应有专用烘干、折叠、储存处，不可与其他衣被混淆。乙方送还各类织物时，由甲方派人按双方约定的验收及质量标准进行检查；不合格的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验收完毕，双方责任人共同在验收交接单上签字确认。

6. 织物收集运送要求

医务人员污物织物（工作服、值班被服等）与病人使用的织物必须分开、分类清点，不得混放。医务人员工作服收运时要清理口袋，口袋内若有物品（如手机、钥匙、胸卡等）需及时返还甲方。每天按时到医院各科室收、送出洗的织物，按数量送回，不能丢失衣物。收发人员必须按照控感要求做好个人防护措施避免交叉感染。

7. 收集运送工具配置要求

运送车辆：运送机动车辆由乙方提供，用于洗衣厂至医院之间织物转运。车辆在每次运送洁衣被前必须按照相关标准进行严格的消毒处理，每天先运送洁衣被后再接运污衣。禁止洁污衣被混合一起运送。运送通道：必须按我院规定的洁污专用通道装卸衣被，院区内停放车辆服从医院车辆管理要求。

8. 工作人员要求



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消毒卫生知识及有关卫生标准的培训，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后方可上岗。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洗衣房工作制度及各项工作流程，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工作人员每日下班锁闭库房门，关闭门窗及电源。

（三）被服租赁服务要求

院区内被服租赁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床罩、被套、枕套，手术成人包，手术儿童包，手术衣包、刷手衣等能满足医院正常医疗秩序的医院织物租赁业务，织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的专业医用纺织品。

1. 乙方能提供医院所需之医疗被服供应、洗涤、烘干、平烫、折叠、缝补、收集、分类配送等一贯作业服务。

2. 乙方能提供医院所需住院被服三件套（床单、被套、枕套）及手术室所需布类的款式、材质、花式颜色等，并能依约供货。

3. 甲方初期现有被服尚能使用者，各科室继续使用，待达到汰旧更新标准或破损时，科室根据需要租赁的数量，做好租赁需求计划，乙方按照租赁计划第二天把织物送至相应科室，以满足临床织物需求。

4. 乙方库存织物数量配置，应能满足院方需求计划，所需布类应维持安全库存量，以免影响甲方织物正常使用需求。

5. 双方约定布类依据医疗布草淘汰更新标准进行更换。当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有权要求租赁织物的换新，必须2天内完成换新工作。

①被服的洗涤次数达到耐洗次数时进行更换，如有异议，双方可根据使用时长进行估算。

②面料表面有明显损伤，手术所需布类有3处以上的破洞或明显污渍无法处理且影响继续使用，无论是哪方责任引起的，乙方均应立即予以更换，以确保不影响使用。

③当租赁物的重量减少30%时，中标人须以相同面料、款式、缝制工艺制作的新品替换。

④被服出现缩水、卷边、褶皱、褪色、破损等无法处理而影响医院使用、形象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⑤按照院感要求的，严重污染的织物应予报废更换。

6. 租赁品类与配置标准

7. 领用与配送

①病房：临床科室每日填报使用需求，隔日由洗衣房核对，按需将合格织物下发至科室。

②手术室：手术室填报需求计划，隔日由洗衣房将手术包送至消毒供应室。

③备用领取：南北院洗涤存储间备用少量被服、手术包等，科室织物紧缺时可先联系洗涤存储间后领取。

8. 质量标准

①材质标准：

•棉涤混纺（棉 $\geq 45\%$ ），克重为 ≥ 50 （ g/m^2 ），特性为透气性好、耐洗涤、低缩水率（ $\leq 5\%$ ）。

•断裂强力：经向 $\geq 300\text{N}$ ，纬向 $\geq 250\text{N}$ （GB/T 3923.1）。

•起球等级： ≥ 4 级（GB/T 4802.1）。

•色牢度：耐洗色牢度 ≥ 4 级，耐摩擦色牢度 $\geq 3-4$ 级（GB/T 3921）。

②耐用性标准：

•洗涤寿命 ≥ 50 次（无破损/功能性下降）

•缩水率 $\leq 5\%$ （经向/纬向）

•耐磨性 ≥ 10000 次（马丁代尔法）

破损/报废标准：

•物理损坏：撕裂（ $> 3\text{cm}$ ）、明显磨损、缝线脱落影响使用。

•功能失效：缩水 $> 5\%$ 、严重褪色、抗菌涂层脱落（检测不合格）。

•卫生不达标：顽固污渍无法清除、微生物检测超标（第三方报告）。

（四）日常管理要求

1. 乙方履行合约应自行雇用工作人员，乙方所雇用之工作人员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由乙方自行提供工作服。

2. 乙方安排一名管理人员负责本项目合同标的的所有洗涤织物的供

应、调度、人员指挥及工作协调等，及时做好科室与洗涤公司的沟通工作。

3. 乙方每日需提供足够工作人员，完成本院织物收发工作。

4. 乙方应做好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作业时严禁高声喧哗、吸烟、饮酒或其他不良举止。

5. 乙方有义务维护作业场环境卫生清洁工作。如有拾获财物、器械应缴交甲方管理单位依规定处理，不得侵占。

6. 乙方所使用的推车等运输工具需自备，并自负保管及维修。

三、价格及结算方式

1. 合同期限：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

2. 合同总限价¥889369元（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玖仟叁佰陆拾玖元整。）。

3. 洗涤单品价格及租赁价格见合同附件1、附件2。

服务项目中未列出的单品价格，参照织物大小形状等按照相近原则由甲乙双方协商定价。

4. 每月15日按照实际洗涤、租赁数量汇总，结算上个月的洗涤费，甲方应于当月的30日前付给乙方。

如果甲方未能在上述规定时间内付款，则应支付给乙方滞纳金（滞纳金为每天1%应付总额，并按日累积计算）。

四、合同的补充

本合同服务范围仅限于宝鸡市妇幼保健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卧龙寺社区服务中心三个院区的医用织物的洗涤及租赁业务，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签定补充合同。

五、合同争议处理

双方当诚实履行本合同，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由甲方与乙方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当地人民法院提出法律诉讼。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乙方各3份。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盖章正式生效。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917-3



签订日期：2025年 9月 / 日

Handwritten vertical text, possibly a signature or date, locat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